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 關 改 善 與 處 置 情 形	結案情形
113 教正 0004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南投縣政府於本案調查結束後，召開該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成績考核委員會，審議「本案（行為人以外之）相關教育人員涉及知悉劉育成校長性騷擾學生，其等知悉卻未依法通報」等情，對於部分人員（5人）業予變更加重獎懲額度。惟對於部分人員（4人）仍維持不予懲處或僅申誡1次處分，此部分，經本院於114年7月10日質問，以及教育部持續與專家學者討論「懲處與懲戒之法制適用問題」、「因通報制度失靈對受害學生所造成之長期傷害及終生難以平復之身心靈創傷因果關係」與南投縣政府見解等議題。有關此4人之懲處，業交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秉權責持續審議處理。	115.07.16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6屆第72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函請改善案結案，調查案結案。